

兒童保護決定的重審

給青少年的信息

兒童保護部門之所以介入你的生活是因為有人擔心你的安全和身心健康，所以報告給該部門。兒童保護從業人員（你的兒童保護工作人員）會與你溝通來評估這個報告，並制定一份個案計劃。這份個案計劃的內容是關於怎樣確保你的安全及獲取照顧。你可能已經與你的工作人員談論過這方面的內容或者曾經參加過個案計劃會議的討論。

如果我不同意個案計劃中的內容或其他時間所做的決定時該怎麼辦？

當兒童保護部門作出關於你的決定，你有權要求做出決定的人向你解釋這個決定。你也可以要求重審兒童保護部門介入你的生活期間所做的任何決定。你必須清楚你希望改變的決定是什麼？為什麼？以及你所期望的決定是什麼。你最好把這些寫下來。你可以填寫一份“請求重審兒童保護決定表”，你可以請你的工作人員或親友協助你完成。

你必須在不超過決定日期 28 天內提出重審的要求。某些情況下，重審要求在 28 天之後提出也會被接納，但你必須要提供充足理由說明你為什麼沒有在 28 天內提出申請。在兩週之內高級部門官員會通知你有沒有機會重審。

- 接下來會怎樣？如果需要重審，高級部門官員就會在收到你的請求後盡快與你安排一次重審會議。你可以邀請其他人參加重審會議來支持你，並幫助你解釋你不滿意的事項以及你期望的結果。
- 重審會議上會怎樣？會議主持者會詢問你對決定的哪些方面有意見。其他參加會議的人也可能被諮詢他們的觀點。會議主持者會進一步考慮會議中討論的事情以及做出他們認為最有利於你的決定。
- 如果我仍然不同意呢？

你應該向工作人員提出。在你完成第一次部門內部的重審之後，你可以向 Victorian Civil Administrative Tribunal (VCAT) 提出申請要求重審個案計劃的決定。你必須在 28 天之內提出申請。

VCAT 是獨立於兒童保護部門的法庭。VCAT 的地址是 55 King Street, Melbourne, 3000, 電話 (03) 9628 9755。你可以向工作人員詢問如何申請或向律師諮詢 VCAT 的詳情。

如果我還有其他問題該怎麼辦？

兒童保護工作人員會盡量與你合作。如果你對該部門的行動有任何不滿，你可以聯繫兒童保護部門的執行經理。你也可以聯繫維州申訴專員 (the Victorian Ombudsman)，地址是 Level 9, North Tower, 459 Collins Street, Melbourne 3000, 電話(03) 9613 6222, 免費電話 1800 806 314。維州申訴專員能夠調查對政府部門的投訴，例如對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的投訴，並且提供免費和獨立的服務。

如果我理解英語有困難該怎麼辦？

如果理解英語有困難，你可以請兒童保護工作人員撥打電話 131 450，聯繫電話及口譯服務來安排三方對話。

聯繫信息

兒童保護工作人員的姓名是：

他們的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辦公室是：

他們的聯繫電話是：

我的個案計劃專員是：

他們的聯繫電話是：

兒童保護執行經理是：

他們的聯繫電話是：
